

第十篇

以斯拉記和尼希米記這兩卷恢復的書 中心並重要的點—主恢復中正確並適當的領導

讀經：尼八1~10，十三14，29~31，太二十25~28，二三8~13，來十三7

壹 在神永遠的經綸中並在主的恢復裏，領導是根據屬靈的度量；領導不是職務性、永久性、組織性或階級制度的一帖前一5，二1~14，五12~13，來十三7，17，24：

一 主對領導的觀念與天然的觀念相反；在神子民中間，實際上沒有按天然意義的領導—太二十25~28，二三8~13：

- 1 在神新約的經綸裏，領導的意思是作奴僕服事；任何想要領頭的人，必須願意作奴僕—可十35~45。
- 2 領導是因着在生命上長大而成形的，並且是因需要而產生；若是沒有需要，領導就不會顯明出來—彼前五1~3。
- 3 爲了把關於領導的屬人觀念擺在一邊，神命定祂子民中間的領導應當總是根據屬靈的度量—徒十三2，9，十四12，加二11~14。
- 4 主的恢復中沒有組織的領導，也沒有統一的組織；反之，有一位元首直接向眾肢體施命令，並有一個生機體，就是基督的身體—弗一22~23。

二 按照新約，使徒們的權柄是屬靈的，也是在他們話語的職事裏—徒二42，林後十三5~6，帖前二13：

- 1 他們沒有地位上的權柄去干涉召會的事務；只有他們所供應的話語有權柄—西四16，來十三7。
- 2 眾召會跟隨使徒們乃因使徒們有新約的教訓—腓二12，徒二十17~36。
- 3 一個召會若走岔或被誤導，使徒們就有義務和責任，照着那有權柄的神的話對付這個情形—26~27節，林後十6，提後一13，四2。
- 4 領導是在使徒的教訓裏產生、加強、並受約束的一多一9。

三 在新約裏，只有一個職事連同一個領導—徒一17，25，林後四1：

- 1 今天基督教是分裂的，因爲有太多的領導；因爲職事只有一個，所以不該有多於一個的領導。
- 2 只有一個領導，因爲神、主和那靈都是一；一個領導是爲着基督的身體保守那靈的一—弗四3~6。
- 3 新約給我們看見，在職事裏領頭的人身上有神代表的權柄，這權柄乃是爲着建造—林後十三10：
 - a 神代表的權柄是在領頭人的教訓上—林前四17下~21，七17下，十一2，十六1，帖後三6，9，12，14。
 - b 在各處各召會中教導同樣的事，乃是保羅代表權柄的明證—林前四17下。

四 在新約職事中的領導重在新約的教訓，過於在新約職事中的領頭人—徒二42，提後三10。

貳 在新約職事中的領導，乃是神永遠經綸控制之異象的領導，而不是控制之人的領導；使徒保羅宣告說，『我故此沒有違背那從天上來的異

象』—徒二六19：

- 一 神永遠的經綸是藉着使徒揭示的，但因為信徒失去了對神的經綸正確的領會，就需要由主來恢復；神永遠的經綸（希臘文，oikonomia，奧依克諾米亞）乃是神的家庭行政，要在基督裏將祂自己分賜到祂所揀選並救贖的人裏面，使祂得着一個家彰顯祂自己，這家就是召會—基督的身體—弗三2，8~9，提前一3~4，三15，弗一10，二21~22，彼前四10。
- 二 『恢復』意即在遭受破壞或失去了以後，再使事物復原或回到正常的情形；『恢復』的意思是照着神永遠經綸內容之恢復的當前進展，按聖經裏所啓示神原初的心意和標準而得復原：
 - 1 主的恢復是要恢復基督在祂成肉體、總括、與加強時期裏，作我們的中心、實際、生命和一切—西一17下，18下，詩八1，15，17~19，約一14，林前十五45下，啓二4~5，7，17，三7~8，12~13，17~22，四5，五6，約六57，十四21，23，二一15~17，參耶三二39。
 - 2 主的恢復是要恢復基督身體的一—約十七11，21~23，弗四3~4上，啓一11。
 - 3 主的恢復是要恢復基督身體眾肢體的功用—弗四15~16，羅十五16，彼前二5，9，林前十四1，4下，12，26，31，39，耶三一33~34（見33註1）。
- 三 這異象必須在我們裏面日日得更新，成為支配我們一切生活、工作與活動的異象—約壹一7，彼前二9，賽二5，詩一一九105，三六8~9。
- 四 一個人離開主的恢復，這指明他從未看見主的恢復是甚麼；我們若沒有看見主恢復的異象，我們實際上就不在主的恢復裏—徒二六13~19，參創十三14~18。
- 五 我們在主的恢復裏，必須對神永遠的經綸有清楚的異象，然後被這異象所管制、支配並指引；因為我們在這裏乃是在主的恢復裏實行神永遠的經綸。
- 六 在主恢復裏的領導，乃是神所賜神永遠經綸之異象的領導；這異象約束、支配並控制我們，使混亂與分裂得以避免—箴二九18上。
- 七 請讀摘自『時代的異象』之補充。

叁 以斯拉記和尼希米記這兩卷恢復的書，其中心並重要的點乃是正確並適當的領導—尼八1~10：

- 一 在主的恢復裏，我們藉着那些帶進異象的人，而在一個職事裏有一個控制之異象的領導—弗三3~5，9，西一24~29：
 - 1 保羅說他和他的同工是『基督的執事，和神的奧祕的管家』（林前四1；）他們是管家，將神的奧祕之屬天異象分配給信徒；神的這些奧祕就是基督是神的奧祕，以及召會是基督的奧祕；（西二2，弗三4，五32；）這分配的事奉、管家的職分，就是使徒的職事。（三2，8~9。）
 - 2 『在此所求於管家的，是要他顯為忠信；』（林前四2；）我們需要像保羅一樣，『蒙主憐憫成為忠信的，』（七25下，提前一12，）使我們能成為忠信的奴僕，習慣的將屬靈的糧食分給神的家人，就是在召會中將神的話和基督當作生命的供應，供應信徒；（太二四45~47；）我們要領悟主的稱許和賞賜，與我們工作的大小和分量無關，但與我們是否忠信的完全使用祂的恩賜有關，使我們成為在今世主的工作上忠信的人，好在來世有分於主的快樂。（二五21~23，參啓三8。）
- 二 惟有在尼希米和以斯拉這樣忠信的人領導下，以色列纔能重新構成為神的見證，

神在地上的彰顯，成爲與外邦列國完全不同的子民；這豫表神今天所要得着的召會該如何—尼十三14，29~31，提前三15。

三 尼希米知道，若沒有以斯拉，他就無法將神的百姓重新構成：

- 1 在重新構成以色列國的事上，尼希米知道自己不認識神的話。
- 2 以斯拉以認識神的話聞名，尼希米也願意求助於以斯拉。

四 照着神聖的原則，身體的正確代表總是那些與別人配在一起的人—林前一1，出四14下~16：

- 1 單獨是個人主義，但與別人一同被差遣出去，是照着身體的原則被差遣—路十1，徒十三1~3，羅十二5，帖前一1。
- 2 單獨行動破壞身體的原則。
- 3 在主的恢復中有一個急切的需要，就是要作建造身體的真實工作；然而這建造的工作只有靠配合在一起的同工纔能完成—腓二19~22。

五 『主給我看見，祂已經豫備了許多弟兄，與我相調着同作奴僕事奉。我覺得這是主爲祂的身體所作主宰的供備，也是現今爲着完成祂職事的路』—李常受，一九九七年三月二十四日。（李常受文集一九九四至一九九七年第五冊，『一封感激、交通的信』，六五七至六五八頁。）

摘自『時代的異象』之補充：

緊緊跟隨今時代的完整異象

我們若要事奉神，就我們的異象必須是從創世記亞當的頭一個異象，一路直到召會終極出現的新耶路撒冷，這纔是完整的異象。這異象乃是直到今天，纔向我們完全揭示出來。

臺北故宮博物院裏有幅清明上河圖，是一卷很長的圖畫，一點一點描繪中國文化中的生活；只看頭不行，總得從頭看到末了，對中國文化的生活，或者說『異象』，纔得窺全豹。同樣的，我們事奉神也有『清明上河圖』，是從亞當在伊甸園裏所看見的生命樹開始，直到新耶路撒冷，其中也有生命樹。新耶路撒冷乃是異象的末了一幕，之後就再沒有甚麼可看的了。

…我們乃是在終極的一幕裏，帶着前面的各幕事奉神…

我們既有今時代、終極的異象，就要緊緊跟隨。我們絕不是跟隨甚麼人，我們乃是跟隨一個異象。如果說我們是跟從某某人，那就是大錯；我們乃是跟從一個今時代的異象，也就是神終極完成的異象。

主的恢復藉着我們親愛的倪柝聲弟兄帶進來後，他就因此成了眾矢之的。一九三四年，他在杭州結婚，人就藉機引起了一個厲害的風波；那使得他非常難過。有一天我去安慰他，對他說，『倪弟兄，你知道在你、我之間，沒有一點人情。不是我們兩個人有好感，所以你走這條路，我也走這條路；你講這個道，我也講這個道。我們南北隔很遠；你是南方人，我是北方人。今天我們能走在一起，我不是跟隨你這個人，乃是跟隨你所帶領的這條路。倪弟兄，我願意告訴你，即使有一天你自己不走這條路了，我還是要走。』我這樣說，是因爲那次風波，影響到有的人不走這條路了。換句話說，有許多人跟隨人，所以因人而異。然而我告訴倪弟兄：『就是你不走這條路，我還要走這條路；我不會因你而走，也不會因你而不走。我看見這條路是主的路，這是個異象。』

五十二年過去了，至今我一點也不懊悔。在這五十二年中，我看見故事一再重演，人來了又去了，一幕又一幕。從臺灣島上的工作開始至今，三十幾年中有幾次重大的事情發生，甚至我帶得救、一手造就出來的弟兄，也離開了主的恢復。異象不變，但人會變，跟從人的也會變。所以我願語重心長的勸勉諸位：我蒙主憐憫，今天能在這裏，把這個異象帶給你們；我乃是盼望你們跟隨的，不是我這個人，而是我蒙主憐憫所給你們看見的這異象…

我只告訴你們一個事實，是主憐憫我，啓示給我看見異象。所以我勸你們，不要跟隨我，乃要跟隨我蒙主憐憫，承繼倪弟兄和歷代主的僕人所留下，傳承給你們看見的這個異象。這實在是從亞當頭一幕的異象，直到新耶路撒冷末了一幕的異象。（五一至五四頁。）